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

གཉན་རྫོང་རྫོང་རིག་གནས་དང་ཡུལ་སྐོར་ཁྲིམས་ཁུངས་()

聂文旅发〔2025〕24号

签发人：次仁巴吉

文化和旅游局关于2024 年度中央转移支付资金 绩效自评情况的报告

聂荣县财政局

根据那曲市财政局关于转发《西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开展2024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那财监〔2025〕2 号）文件要求，经梳理，我局2024年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项目共计6个，明细如下表：

序号	预算项目	文号	预算年度	年度	发文时间	批复数	调剂数	预算数	支付数	占预算%
						105.00	34.93	139.93	139.93	100.00 %
1	推进行政村群众示范阵地建设	聂财预指(2023) 001 号	2023	2024	2023-02-14	5.00		5.00	5.00	100.00 %
2	艺术团经费	聂财预指(2024) 001 号	2024	2024	2024-02-04	60.00	0.00	60.00	60.00	100.00 %
3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	聂财预指(2024) 001	2024	2024	2024-02-04	40.00		40.00	40.00	100.00 %

	按因素法补助资金	号								
4	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聂财预指(2024) 36号	2024	2024	2024-07-01		19.93	19.93	19.93	100.00%
5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因素分配法	聂财预指(2024) 232号	2024	2024	2024-10-09		5.00	5.00	5.00	100.00%
6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资金	聂财预指(2024) 270号	2024	2024	2024-10-29		10.00	10.00	10.00	100.00%

现将我局2024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情况呈上，详细情况见附件。

附件：

1.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转移支付推进行政村群众示范阵地建设项目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含：绩效目标自评表）
2.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转移支付艺术团经费项目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含：绩效目标自评表）
3.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转移支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按因素法补助资金项目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含：绩效目标自评表）
4.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转移支付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含：绩效目标自评表）
5.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转移支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含：绩效目标自评表）
6.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转移支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资金项目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含：绩效目标自评表）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5年4月8日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报送单位：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4 年 4 月 8 日

附件1：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

转移支付推进行政村群众示范阵地建设项目2024年度
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转移支付预算和区域绩效目标情况

为提升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管理和服务水平、打通公共文化服务的“最后一公里”。

（二）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

1. 2023年2月14日，聂荣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财政收支预算的通知》（聂财预指〔2023〕001号），下达中央转移支5万元，资金于2024年1月3日下达到位。预算年度2023年资金2024年1月下达到位，其原因是2023年度项目绩效目标等设计不合理，项目未实施，延迟至2024年度绩效实施。

（三）绩效目标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运动器材	≥8 台
		购置笔记本电脑	≥1 台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质量的达标率	≥99%
	时效指标	设备购置完成及时性	≤1 月
	成本指标	购置运动器材费用	≤4.4 万元
		购置笔记本电脑	≤0.6 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文化活动参与率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文化阵地周边环境改善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化阵地长期运营机制健全性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文化阵地工作的满意度	≥90%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上年结转，2024年中央转移支付推进行政村群众示范阵地建设项目5万元足额下达我局。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在资金使用方面。我局严格按照财政纪律要求，执行审批程序，逐项开展工作。指定专人负责，不断加强项目监管，督促项目序时进度，并完成项目支出。在全部的支出过程中，我局严格遵守相关财经纪律，按照要求支出资金。

2.资金使用和执行情况。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擅自调整等问题，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的问题。项目资金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目标：为提升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管理和服务水平、打通公共文化服务的“最后一公里”。

对照年初制定的总体目标，我局完成总体绩效目标。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按照年初既定的绩效目标，我局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运动器材	≥8 台	8 台	
		购置笔记本电脑	≥1 台	1 台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质量的达标率	≥99%	100%	
	时效指标	设备购置完成及时性	≤1 月	1 个月	
	成本指标	购置运动器材费用	≤4.4 万元	4.4 万元	
		购置笔记本电脑	≤0.6 万元	0.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文化活动参与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文化阵地周边环境改善	明显	明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化阵地长期运营机制健全性	有效提升	有限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文化阵地工作的满意度	≥90%	95%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2023年预算未能有效执行，延迟至2024年执行，2024年不存在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形。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绩效自评结果加强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按照政府信息公开要求，将评价结果在政务公开网站主动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在今后的工作，进一步的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预算绩效项目指标的精细化和准确程度等。

六、附件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转移支付推进行政村群众示范阵地建设项目绩效自评表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5年3月22日



附件：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转移支付推进行政村群众示范阵地建设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推进行政村群众示范阵地建设转移支付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那曲市文化和旅游局		资金使用单位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 （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00	5.00	100.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资金及时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使用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实行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提升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管理和服务水平、打通公共文化服务的“最后一公里”。				对提升文化服务水平，丰富群众文化体验，积极推进设备采购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运动器材		≥8 台	8 台	
			购置笔记本电脑		≥1 台	1 台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质量的达标率		≥99%	100%	
		时效指标	设备购置完成及时性		≤1 月	1 个月	
		成本指标	购置运动器材费用		≤4.4 万元	4.4 万元	
			购置笔记本电脑		≤0.6 万元	0.6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群众文化活动参与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文化阵地周边环境改善	明显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化阵地长期运营机制健全性	有效提升	有限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文化阵地工作的满意度	≥90%	95%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暂未发现违法、违规的问题。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报送单位：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4 年 4 月 8 日

附件2：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

转移支付艺术团经费项目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转移支付预算和区域绩效目标情况

丰富群众生活，传播优秀文化，促进乡村精神文明建设，提升群众文化生活质量 and 幸福感。全年共举办 110 场次，属公益性演出，吸引力当地牧民群众对文化精神生活

（二）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

2024年2月4日，聂荣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财政收支预算的通知》（聂财预指〔2024〕001号），下达中央转移支付60万元，资金于2024年2月4日下达到位。

（三）绩效目标情况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演出场次	≥60 场
	演出人数	≥19 人
质量指标	演出上座率	≥99%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场次补贴发放及时率	≧ 99%
	演出及时率	≧ 99%
成本指标	场次补贴标准	≤200 元/人/场
	经费控制	≤6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观看人员反响及反馈效果	较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传承发扬优秀传统文化精神，丰富群众精神文明生活，推动精神文明建设。	显著提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4年中央转移支付项目资金60万元足额下达我局。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在资金使用方面。我局严格按照财政纪律要求，执行审批程序，逐项开展工作。指定专人负责，不断加强项目监管，督促项目序时进度，并完成项目支出。在全部的支出过程中，我局严格遵守相关财经纪律，按照要求支出资金。

2. 资金使用和执行情况。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擅自调整等问题，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的问题。项目资金60万，预算执行率100%。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目标：丰富群众生活，传播优秀文化，促进乡村精神文明建设，提升群众文化生活质量 and 幸福感，全年共举办 110 场次，属公益性演出，吸引力当地牧民群众对文化精神生活。

对照年初制定的总体目标，我局完成总体绩效目标，全年共举办 110 场次，属公益性演出，吸引力当地牧民群众对文化精神生活。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局完成了年初既定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演出场次	≥60 场	110 场次
		演出人数	≥19 人	19 人
	质量指标	演出上座率	≥99%	99%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时效指标	场次补贴发放及时率	≧99%	100%
		演出及时率	≧99%	100%
	成本指标	场次补贴标准	≤200 元/人/场	200 元/人/场
		经费控制	≤60 万元	6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观看人员反响及反馈效果	较好	较好
满意度	服务对象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传承发扬优秀传统文化精神，丰富群众精神文明生活，推动精神文明建设。	显著提升
		群众满意度	≥90%	98%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 成值
指标	满意度指标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不存在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绩效自评结果加强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按照政府信息公开要求，将评价结果在政务公开网站主动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在今后的工作，进一步的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预算绩效项目指标的精细化和准确程度等。

六、附件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转移支付“艺术团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自评表



附件：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转移支付“艺术团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艺术团转移支付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那曲市文化和旅游局		资金使用单位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	60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60.00	60	100.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资金及时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使用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实行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丰富群众生活，传播优秀文化，促进乡村精神文明建设，提升群众文化生活质量和幸福感。				全年共举办 110 场次，属公益性演出，吸引力当地牧民群众对文化精神生活，得到了高度的肯定和赞扬，取得了良好的政治效益和社会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演出场次	≥60 场	110 场次	
			演出人数	≥19 人	19 人	
		质量指标	演出上座率	≥99%	99%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时效指标	场次补贴发放及时率	≥ 99%	100%	
			演出及时率	≥ 99%	100%	
	成本指	场次补贴标准	≤200 元/人/场	200 元/人/场		

	标	经费控制	≤60 万元	6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观看人员反响及反馈效果	较好	较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传承发扬优秀传统文化精神,丰富群众精神文明生活,推动精神文明建设。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8%	
说明	无。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报送单位：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4 年 4 月 8 日

附件3：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

转移支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按因素法补助资金

项目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转移支付预算和区域绩效目标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我县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满足新时代各族群众对文化文艺工作的新需求，进一步加强基层文化阵地建设，切实发挥公共文化服务供给作用。

满足群众的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成功举办了 5 场小型文艺活动，活动涵盖了文艺演出、展览展示等吸引了更多的群众。

（二）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

2024年2月4日，聂荣县财政局《关于下达2024年财政收支预算的通知》（聂财预指〔2024〕001号），下达中央转移支付40万元，资金于2024年2月4日下达到位。

（三）绩效目标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文化活动现场次	≥5 场
		活动参赛人员	≥30 人
	质量指标	文化活动演出质量	≥99%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演出及时性	≧99%
		经费控制率	≤4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举办文化活动，带动群众增收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促进文化传承与发展	较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显著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4年中央转移支付项目资金40万元足额下达我局。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在资金使用方面。我局严格按照财政纪律要求，执行审批程序，逐项开展工作。指定专人负责，不断加强项目监管，督促项目序时进度，并完成项目支出。在全部的支出过程中，我局严格遵守相关财经纪律，按照要求支出资金。

2.资金使用和执行情况。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擅自调整等问题，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的问题。项目资金40万，预算执行率100%。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目标：为进一步提升我县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满足新时代各族群众对文化文艺工作的新需求，进一步加强基层文化阵地建设，切实发挥公共文化服务供给作用。满足群众的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成功举办了5场小型文艺活动，活动涵盖了文艺演出、展览展示等吸引了更多的群众。

对照年初制定的总体目标，我局完成总体绩效目标成功举办了5场小型文艺活动，活动涵盖了文艺演出、展览展示等吸引了更多的群众。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局完成了年初既定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文化活动场次	≥5 场	5 场
		活动参赛人员	≥30 人	40 人
	质量指标	文化活动演出质量	≥99%	99%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时效指标	演出及时性	≥99%	100%
		经费控制率	≤40 万元	4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举办文化活动，带动群众增收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促进文化传承与发展	较好	较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不存在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绩效自评结果加强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按照政府信息公开要求，将评价结果在政务公开网站主动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在今后的工作，进一步的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预算绩效项目指标的精细化和准确程度等。

六、附件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转移支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按因素法补助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自评表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5年3月22日

附件：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转移支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按因素法补助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按因素法补助转移支付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那曲市文化和旅游局		资金使用单位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40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40.00	40	100.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资金及时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使用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实行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我县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满足新时代各族群众对文化文艺工作的新需求，进一步加强基层文化阵地建设，切实发挥公共文化服务供给作用。			满足群众的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成功举办了5场小型文艺活动，活动涵盖了文艺演出、展览展示等吸引了更多的群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文化活动场次	≥5场	5场	
			活动参赛人员	≥30人	40人	
		质量指标	文化活动演出质量	≥99%	99%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时效指标	演出及时性	≥99%	100%	
			经费控制率	≤40万元	4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举办文化活动，带动群众增收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促进文化传承与发展	较好	较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8%	98%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暂未发现违法、违规的问题。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报送单位：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4 年 4 月 8 日

附件4：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

转移支付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
项目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转移支付预算和区域绩效目标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我县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满足新时代各族群众对文化文艺工作的新需求，进一步加强基层文化阵地建设，切实发挥公共文化服务供给作用。

满足群众的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成功举办了2场小型文艺活动,活动涵盖了文艺演出、营造了浓厚的节日氛围、丰富了群众的文化生活。

（二）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

2024年7月1日，聂荣县财政局《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聂财预指〔2024〕36号），下达中央转移支付19.93万元，资金于2024年7月5日下达到位。

（三）绩效目标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文化活动场次	≥2 场
		活动参赛人员	≥20 人
	质量指标	文化活动演出质量	≥99%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时效指标	演出及时性	≧95%
		经费控制率	≤20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举办文化活动，带动群众增收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促进文化传承与发展	较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4年中央转移支付项目资金19.93万元足额下达我局。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在资金使用方面。我局严格按照财政纪律要求，执行审批程序，逐项开展工作。指定专人负责，不断加强项目监管，督促项目序时进度，并完成项目支出。在全部的支出过程中，我局严格遵守相关财经纪律，按照要求支出资金。

2.资金使用和执行情况。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擅自调整等问题，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的问题。项目资金19.93万，预算执行率100%。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目标：为进一步提升我县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满足新时代各族群众对文化文艺工作的新需求，进一步加强基层文化阵地建设，切实发挥公共文化服务供给作用。满足群众的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成功举办了2场小型文艺活动，活动涵盖了文艺演出、营造了浓厚的节日氛围、丰富了群众的文化生活。

对照年初制定的总体目标，我局完成总体绩效目标。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完成了年初既定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文化活动现场	≥2 场	2 场	
		活动参赛人员	≥20 人	30 人	
	质量指标	文化活动演出质量	≥99%	1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演出及时性	≥95%	99%	
		经费控制率	≤20 万元	19.93 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举办文化活动，带动群众增收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促进文化传承与发展	较好	较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不存在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绩效自评结果加强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按照政府信息公开要求，将评价结果在政务公开网站主动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在今后的工作，进一步的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预算绩效项目指标的精细化和准确程度等。

六、附件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转移支付“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自评表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5年3月22日

附件：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转移支付“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支持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转移支付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那曲市文化和旅游局		资金使用单位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9.93	19.93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9.93	19.93	100.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资金及时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使用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实行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我县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满足新时代各族群众对文化文艺工作的新需求，进一步加强基层文化阵地建设，切实发挥公共文化服务供给作用。				满足群众的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成功举办了2场小型文艺活动，活动涵盖了文艺演出、营造了浓厚的节日氛围、丰富了群众的文化生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文化活动现场次	≥2 场	2 场	
			活动参赛人员	≥20 人	30 人	
		质量指标	文化活动演出质量	≥99%	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时效指标	演出及时性	≥95%	99%	
			经费控制率	≤20 万元	19.93 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举办文化活动，带动群众增收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促进文化传承与发展	较好	较好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5%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暂未发现违法、违规的问题。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报送单位：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4 年 4 月 8 日

附件5：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

转移支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因素分配法项目

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转移支付预算和区域绩效目标情况

为提升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管理和服务水平、打通公共文化服务的“最后一公里”。围绕不同类型的演出，开展演出服装采购工作，满足了不同演出的场景和角色的着装需求。

（二）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

2024年10月9日，聂荣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聂财预指〔2024〕232号），下达中央转移支付5万元，资金于2024年10月9日下达到位。

（三）绩效目标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村级文艺演队服装	≥20 套
		购置音响、调音台等设备	≥4 台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质量的达标率	≥99%
	时效指标	制作服装及购置设备完成及时性	≤2 月
	成本指标	制作演出服装费用	≤3 万元
		购置设备费用	≤2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文化活动参与率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文化阵地周边环境改善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化阵地长期运营机制健全性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4年中央转移支付项目资金5万元足额下达我局。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在资金使用方面。我局严格按照财政纪律要求，执行审批程序，逐项开展工作。指定专人负责，不断加强项目监管，督促项目序时进度，并完成项目支出。在全部的支出过程中，我局严格遵守相关财经纪律，按照要求支出资金。

2. 资金使用和执行情况。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擅自调整等问题，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的问题。项目资金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目标：为提升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管理和服务水平、打通公共文化服务的“最后一公里”。围绕不同类型的演出，开展演出服装采购工作，满足了不同演出的场景和角色的着装需求。

对照年初制定的总体目标，我局完成总体绩效目标。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完成了年初既定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村级文艺队服装	≥20 套	20 套	
		购置音响、调音台等设备	≥4 台	4 台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质量的达标率	≥99%	99	
	时效指标	制作服装及购置设备完成及时性	≤2 月	2 个月	
	成本指标	制作演出服装费用	≤3 万元	3	
		购置设备费用	≤2 万元	2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文化活动参与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文化阵地周边环境改善	明显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化阵地长期运营机制健全性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4%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不存在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绩效自评结果加强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按照政府信息公开要求，将评价结果在政务公开网站主动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在今后的工作，进一步的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预算绩效项目指标的精细化和准确程度等。巡视、审计、财政监督检查中未发现违法、违规的情况

六、附件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转移支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因素分配法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自评表



附件：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转移支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因素分配法转移支付资金”

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因素分配法转移支付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那曲市文化和旅游局		资金使用单位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
资金投入情况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5.00	5.00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5.00	5.00	100.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资金及时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使用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实行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提升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建设、管理和服务水平、打通公共文化服务的“最后一公里”。				围绕不同类型的演出，开展演出服装采购工作，满足了不同演出的场景和角色的着装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村级文艺演队服装	≥20 套	20 套	
			购置音响、调音台等设备	≥4 台	4 台	
		质量指标	购置设备质量的达标率	≥99%	99	
		时效指标	制作服装及购置设备完成及时性	≤2 月	2 个月	
		成本指标	制作演出服装费用	≤3 万元	3	
			购置设备费用	≤2 万元	2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文化活动参与率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文化阵地周边环境改善	明显	明显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化阵地长期运营机制健全性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4%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暂未发现违法、违规的问题。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报告

报送单位：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4 年 4 月 8 日

附件6: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
转移支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项目
2024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一）中央转移支付预算和区域绩效目标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我县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满足新时代各族群众对文化文艺工作的新需求，进一步加强基层文化阵地建设，切实发挥公共文化服务供给作用。围绕不同类型的演出，开展演出服装采购工作，满足了不同演出的场景和角色的着装需求。

（二）资金安排、分解下达预算

2024年10月29日，聂荣县财政局《关于下达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聂财预指〔2024〕270号），下达中央转移支付10万元，资金于2024年10月29日下达到位。

（三）绩效目标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演出服装	≥31 套
		制作舞蹈音乐	≥1 首
	质量指标	演出服装质量达标率	≥99%
		音乐制作质量达标率	≥99%
	时效指标	制作服装及音乐完成时间及时性	≤1 个月
		制作演出服装费	≤4.5 万元
	成本指标	制作舞蹈音乐	≤5.5 万元
		演出效果提升	显著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演出效果提升	显著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装保管率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二、绩效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2024年中央转移支付项目资金10万元足额下达我局。

(二)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在资金使用方面。我局严格按照财政纪律要求，执行审批程序，逐项开展工作。指定专人负责，不断加强项目监管，督促项目序时进度，并完成项目支出。在全部的支出过程中，我局严格遵守相关财经纪律，按照要求支出资金。

3.资金使用和执行情况。严格按照下达预算的科目和项目执行，未出现截留、挤占、挪用、擅自调整等问题，不存在执行数偏离预算数的问题。项目资金10万，预算执行率100%。

(三)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目标：为进一步提升我县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满足新时代各族群众对文化文艺工作的新需求，进一步加强基层文化阵地建设，切实发挥公共文化服务供给作用。围绕不同类型的演出，开展演出服装采购工作，满足了不同演出的场景和角色的着装需求。

对照年初制定的总体目标，我局完成总体绩效目标。

(四)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完成了年初既定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见下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	数量指标	制作演出服装	≥31 套	31 套	
		制作舞蹈音乐	≥1 首	1 首	
	质量指标	演出服装质量达标率	≥99%	99%	
		音乐制作质量达标率	≥99%	100%	
	时效指标	制作服装及音乐完成时间及时性	≤1 个月	1 个月	
	成本指标	制作演出服装费	≤4.5 万元	4.5 万元	
		制作舞蹈音乐	≤5.5 万元	5.5 万元	
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演出效果提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装保管率	≥90%	9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8%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不存在偏离绩效目标的情况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绩效自评结果加强资金的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按照政府信息公开要求，将评价结果在政务公开网站主动公开。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在今后的工作，进一步的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提高预算绩效项目指标的精细化和准确程度等。巡视、审计、财政监督检查中未发现违法、违规的情况

六、附件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转移支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资金转移支付资金”绩效自评表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

2025年3月22日

附件：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转移支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资金转移支付资金”绩效
自评表
(2024年度)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转移支付资金				
中央主管部门							
地方主管部门			那曲市文化和旅游局		资金使用单位	聂荣县文化和旅游局	
资金投入情况（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预算执行率（B/A×1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	1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10.00	10	100.00%	
			地方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资金管理情况				情况说明		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分配科学性	分配科学		无	
			下达及时性	资金及时下达		无	
			拨付合规性	拨付合规		无	
			使用规范性	规范使用		无	
			执行准确性	执行准确		无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实行预算绩效全过程管理		无	
			支出责任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支出责任制		无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总体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我县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满足新时代各族群众对文化文艺工作的新需求，进一步加强基层文化阵地建设，切实发挥公共文化服务供给作用。				围绕不同类型的演出，开展演出服装采购工作，满足了不同演出的场景和角色的着装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全年实际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演出服装		≥31 套	31 套	
			制作舞蹈音乐		≥1 首	1 首	
		质量指标	演出服装质量达标率		≥99%	99%	
			音乐制作质量达标率		≥99%	100%	
		时效指标	制作服装及音乐完成时间及时性		≤1 个月	1 个月	
		成本指标	制作演出服装费		≤4.5 万元	4.5 万元	
			制作舞蹈音乐		≤5.5 万元	5.5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演出效果提升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装保管率	≥90%	9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8%	
说明	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会监督中暂未发现违法、违规的问题。					